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能源署 函

24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09巷14號9樓之3

機關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2號13樓

承辦人：陳廷彰

電話：02-27721370#6421

傳真：02-27757772

電子信箱：tcchen@moeaea.gov.tw

受文者：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
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能節字第114040005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請至網址：<https://gezweb22-new.moeaea.gov.tw/MOEABOEWEBAP/>【登入序號：500251】)

主旨：訂定「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並自中華民國115年3月1日生效。

說明：

- 一、檢附「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逐點說明及發布令影本各1份。
- 二、本案經檢討後，無須辦理英譯。

正本：能源署節能發展及管理組

副本：環境部、經濟部經濟法制司、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公平交易委員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經濟部能源署(法規通報專責人員)、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LED照明產業聯盟、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光電暨化合物半導體產業協會、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光電與照明實驗室、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照明檢測實驗室、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光電測試實驗室、財團法人台灣商品檢測驗證中心-產品安全實驗室、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學實驗室、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照明實驗室、京鴻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電氣機具檢測實驗室、毅豐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燈具實驗室、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電機科技中心環境與可靠度實驗室、九泰光電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大友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綜合訊電股份有限公司、大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大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

照明燈具公會
收文第114044號
114年3月4日 未

司、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中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仁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六和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方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遠有限公司、世界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勒綠能光電有限公司、仕豐股份有限公司、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旭日照明有限公司、台灣昕諾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松下銷售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飛樂喜萬年有限公司、台灣森下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正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裕起動有限公司、田琳企業有限公司、伍禾股份有限公司、光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邑照明有限公司、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艾沛斯企業有限公司、艾笛森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佑勝照明企業社、壯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亞壯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帝歐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佰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固態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昇鈺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東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河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金協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阿奇立克日立台灣家電股份有限公司1、冠大股份有限公司、南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城市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安地工業有限公司、政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映騰企業社、紅橋實業有限公司、英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凌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家福股份有限公司、展圻股份有限公司、展晟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悍得實業有限公司、晟鑫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軒豐股份有限公司、高輝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康宏照明燈飾有限公司、康金有限公司、翊聖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貫美股份有限公司、連鏡科技有限公司、喜光有限公司、富昱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普維得有限公司、智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登富發照明科技企業社、發光體有限公司、翔光照明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華特固態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華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萊森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象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賀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鈞全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新立方照明設備有限公司、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曄肯照明有限公司、聖諾照明系統有限公司、裕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誠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達源技術有限公司、鉅創未來科技有限公司、電火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靖軒科技有限公司、綠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聚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銘隆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億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翰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德陞企業有限公司、毅宇有限公司、碼寶科技有限公司、樺誼昌企業社、翰藝實業有限公司、興台光科技有限公司、興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優利德電球股份有限公司、聯旭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聯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麗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麗宇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麗揚電機企業有限公司、寶瑞開發有限公司、耀亞光控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耀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廣益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優力國際安全認證有限公司(均含附件)

署長游振偉

經濟部能源署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
發文字號：能節字第 11404000500 號



訂定「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三月一日生效。

附「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

署長游振偉

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

一、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以下稱燈具）

申請節能標章驗證，其適用範圍、能源效率試驗條件與方法、能源效率基準及通訊功能驗證要求，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適用範圍：

符合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最新公告之中華民國國家標準（以下稱 CNS）16047，或經經濟部能源署認定之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

（二）能源效率試驗條件與方法：

依 CNS 16047及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試驗。

（三）能源效率基準：

能源效率基準須符合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

（四）共通性要求：

共通性要求須符合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

（五）通訊功能驗證要求：

1. 燈具具備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且符合 CNS 16014 規定。
2. 檢附經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依據 CNS 17025 認證之實驗室出具符合 CNS 16014 測試報告，內容應包含電源控制功能、亮度設定功能及黃光比例設定

功能（可調色溫者）之智慧通訊服務功能。

3. 商品驗證登錄證書之型號須加註「具通訊埠」之文字，具通訊埠係指具備符合 CNS 16014之智慧家電通訊介面規格。

二、廠商申請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標示時，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檢具該燈具符合 CNS 16047規定之完整測試報告，報告應由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能源效率測試實驗室認證服務計畫認可之實驗室出具。
- (二) 檢具該燈具符合 CNS 16014規定之完整測試報告。
- (三) 其他經節能標章審議會決議應檢具之安規文件。

三、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標示，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節能標章使用者之名稱及地址須清楚記載於產品或包裝上。
- (二) 節能標章使用者為代理商時，其製造商之名稱及地址須記載於產品或包裝上。
- (三) 產品本體及型錄上應標示產品之額定功率、總光通量、演色性、色溫、發光效率、功率因數、平面距高比（ $C=0^{\circ}-C=180^{\circ}$ 、 $C=90^{\circ}-C=270^{\circ}$ ）、光生物安全性、閃爍指數、閃爍百分比、待機功率及具通訊埠。

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

規定	說明
<p>一、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以下稱燈具)申請節能標章驗證,其適用範圍、能源效率試驗條件與方法、能源效率基準及通訊功能驗證要求,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適用範圍: 符合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最新公告之中華民國國家標準(以下稱CNS)16047,或經經濟部能源署認定之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p> <p>(二)能源效率試驗條件與方法: 依CNS 16047及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試驗。</p> <p>(三)能源效率基準: 能源效率基準須符合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p> <p>(四)共通性要求: 共通性要求須符合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p> <p>(五)通訊功能驗證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燈具具備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且符合CNS 16014規定。 2. 檢附經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依據CNS 17025認證之實驗室出具符合CNS 16014測試報告,內容應包含電源控制功能、亮度設定功能及黃光比例設定功能(可調色溫者)之智慧通訊服務功能。 3. 商品驗證登錄證書之型號須加註「具通訊埠」之文字,具 	<p>明定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驗證適用範圍、能源效率試驗條件與方法、能源效率基準、共通性要求及通訊功能驗證要求等五項規定。</p>

<p>通訊埠係指具備符合 CNS 16014之智慧家電通訊介面規格。</p>	
<p>二、廠商申請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標示時，應依下列規定辦理：</p> <p>(一)檢具該燈具符合 CNS 16047規定之完整測試報告，報告應由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能源效率測試實驗室認證服務計畫認可之實驗室出具。</p> <p>(二)檢具該燈具符合 CNS 16014規定之完整測試報告。</p> <p>(三)其他經節能標章審議會決議應檢具之安規文件。</p>	<p>明定申請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標示應檢附文件。</p>
<p>三、燈具節能標章能源效率標示，應依下列規定辦理：</p> <p>(一)節能標章使用者之名稱及地址須清楚記載於產品或包裝上。</p> <p>(二)節能標章使用者為代理商時，其製造商之名稱及地址須記載於產品或包裝上。</p> <p>(三)產品本體及型錄上應標示產品之額定功率、總光通量、演色性、色溫、發光效率、功率因數、平面距高比(C=0°-C=180°、C=90°-C=270°)、光生物安全性、閃爍指數、閃爍百分比、待機功率及具通訊埠。</p>	<p>明定產品應標示事項。</p>